

附件 1

# “薪火相传育新人 踔厉奋发启新程” 2023 年学生羽毛球比赛规程



主办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协办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羽毛球协会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薪火相传育新人 踔厉奋发启新程” 2023 年学生羽 毛球比赛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 二、协办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羽毛球协会

## 三、参赛要求

（一）团体赛每队报领队 1 人（必须由负责学生工作的学院领导担任）、教练和工作人员 1-2 人（如教练为学生可兼任队员）、运动员 4-7 名（团体赛中运动员不得兼项）。每个学院可报多个团体参赛。

（二）单项赛不限制报名人数（单项赛中运动员不得兼项，违规者按弃权处理并取消本单位评比体育道德风尚奖资格）。单项赛各院按水平高低顺序提交报名表，高者列前以便编排用。

（三）关于兼项问题：学生可报名团体赛和单项赛两项比赛，但在团体赛中不可兼项上场，单项赛中也只能选择一项报名。

（四）建议各学院统一服装，彰显团队凝聚力，提升比赛观赏性。

## 四、比赛分组

在赛前领队教练联席会议中进行抽签、分组。领队会时间：10 月 26 日（周四）中午 11 点 40 分。地点：艺体中心 A112 会议室（A112）。

## 五、比赛时间及地点

### （一）比赛时间

2023 年 11 月 9 日-11 月 12 日（如有调整，另行通知）

## （二）比赛地点

南湖校区小球类馆二楼

## 六、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参赛队员应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全日制在籍、在校、在读的本科生或研究生。

（二）参赛队员须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比赛者。

（三）参赛队员需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商业医疗险和武汉市大学生医疗险。

## 七、竞赛办法

（一）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羽毛球竞赛规则》规定进行。

（二）单循环赛按“1号位固定逆时针轮转法”确定竞赛顺序。

（三）各项竞赛决出相关名次，不得出现并列。

（四）各项目正式报名参赛的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否则取消学院及个人“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资格。

（五）种子选手的确定：以上届比赛成绩为依据，其他种子以学生参加高校比赛的名次为依据，并遵循同单位合理分开的编排原则决定。

（六）计分办法：所有比赛均采用每场三局两胜，每局比赛11分的赛制进行，11分封顶，决胜局6分交换场地。

## 八、竞赛规则及相关规定

（一）团体赛：男、女子团体

1、团体赛第一阶段按报名队数分若干小组进行单循环，无论前

两场结果如何，均需完成第三场比赛。进入团体赛第二阶段的比赛的队伍需重新抽签进行淘汰赛。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增加附加赛）决定团体的前八名。

2、团体赛由第一单打，第一双打，第二单打组成，均采用三场两胜制。

3、如遇两队第三场单打都弃权，前两场比赛结束后又出现 1:1 的情况时，则计算净胜局净胜分决定双方胜负关系。

（二）单项赛：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男女混合双打。单项赛直接进行淘汰赛（增加附加赛）决定单项的前八名。

## 九、报名方式

各单位请在 10 月 25 日（周三）下午 16:00 前将加盖学院公章的纸质报名表交至熊钢老师处（艺体中心 A104 办公室），另将相同版电子档报名表发送至邮箱 2769476@qq.com。注意：若纸质版报名表与电子版报名表存在出入则视为弃权，所以大家务必在提交之前仔细检查报名表。

联系人：张诚 联系电话：18107231011

## 十、资格审查

报名结束后，将对所有报名选手进行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取消参赛资格并取消学院评定体育道德风尚奖资格。

## 十一、录取与奖励

（一）团体赛录取前八名，颁发证书。前三名在颁奖仪式上颁发奖杯。

(二) 单项赛录取前八名，颁发证书。

(三) 预计设立八支“体育道德风尚奖”队伍和每队两名“体育道德风尚奖”队员。

## 十二、有关规定

(一) 裁判员由校体育部选派。

(二) 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体育部

2023年10月13日